

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27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4月27日